

知此則知天地不能自成。必繇於天主之制作。可知矣。此余所以知其原有一天主也。此乃第二之喻理也。且日月星宿各尊度數。苟譬之以理。誠如舟楫之渡江河。檣艦帆舵百物俱備。隨水之上下。江海之淺深。風濤之或靜或湧。而無損壞之憂者。則知一舟之中。必有掌駕良工。撐持掌握。乃能安渡。此固第三之喻理也。何況天地之間事物如此。其至衆也。苟無一主。亦何以撐持掌握。此天地萬物哉。此余所以深知其定有一尊之天主也。

天主事情章

或曰。予聞尊師明言。始知誠有一天主矣。敢問天主之說何如。答曰。凡物之有形聲者。吾得以形聲而名言之。若天主尊大。無形無聲。無始無終。非人物之可比。誠難以盡言也。嘗聞古有一位人君。欲知天主之說。問于賢臣。賢臣答曰。容臣退居一月。尋思。乃敢以對。至期而君問之。答曰。此理微妙。誠然難對。乞再容一月。何如。如是者已三月矣。並無以對。君怒曰。爾何戲侮若此。臣曰。臣何敢戲君。但

此理精微益思而理益深亦繇仰觀太陽益觀而眼益昏是以難對耳又聞古有一聖人欲盡明天主之說晝夜尋思一日在於海邊往來遇一童子手執漏碗望海而行聖人問曰子將何往童子曰吾執此碗欲汲盡此海水聖人笑曰欲以漏碗而汲盡滄海子言謬矣童子曰爾既知漏碗不能汲竭海水而顧勞神殫思求窮天主之量豈不大謬須臾童子不見聖人驚悟知其爲天神也以此觀之則天主誠非言語之所能盡吾直解其畧耳但

天主之德甚是圓滿無所不足予先以理譬之凡人皆稱火甚熱何也因其能熱乎萬物又稱日甚光何也因其能施光於月而照萬物耳夫火之熱日之光萬物之靈秀皆天主之德之所及也是以稱其圓滿而無所不足也此乃天主第一之事情也且又甚嘉而能施恩於人物何以徵之作之金石珠玉作之草木花果又作之諸般禽獸而使之知覺運動若夫作成人類則又賦之靈覺聰明睿智達事情知物理是以稱其甚嘉也此乃天主第

二三聖教實錄  
二之事情也。且天主甚是靈通。何以知之。知其魚游而處之水。鳥飛而處之木。走獸之類。而置之山野。又明普世人心之善惡。是以稱其靈通。此乃天主第三之事情也。天主有甚權衡能幹。而能宰制乾坤。生養人物。夫當世之王者。且能行政。平治天下。况天主乎。是以稱其權衡能幹。此乃第四之事情也。且又正法而能賞善罰惡。人之爲善者。今世雖未盡賞。至於身後。必降之以永福爲惡者。今世雖未盡刑。至於身後。必加之以永禍。此乃第五之

事情也。天主且甚慈悲。人若犯罪。而能遷善改過。哭求救宥。則亦恕之不責。是以稱其慈悲。此乃第六之事情也。又見天主無爲而成。苟有作爲。亦只成於須臾之間耳。若夫人之欲成一器。必賴良工精製而後成。若無良工。則不能以成其器。天主與世人。大是不同。是以無爲而成也。此乃第七之事情也。或聞之。而躍然喜曰。吾今真知天主之事情矣。第欲以身。元之。未知得否。答曰。得見之以理。而不得見之以口。且宇內之物。一者有形。一者無形。

有形之物。眼得而見之。無形之物。若天神魔鬼。人之靈竄等物。人皆不得而見。但度之以理而已。亦猶見其室上烟騰。雖未嘗親至室中。自然知其室中之有火矣。見其人身運動。明智。則知其有靈魂。若愚昧之人。見有形之物。則曰有。若無形不得而見者。則曰無矣。因此余言天主。天神。魔鬼。靈竄等。皆是無形。人不得而見之也。若賢者則不然。見其有天地。則知有制作天地之主。見其人身之運動。明智。則知其有靈竄矣。此所以言欲見天主。而不得見之。以肉眼也。

### 解釋世人冒認天主章

或曰。吾平日所習詩書。亦有數卷。其中義理與此大異。茲者領教尊師。方足吾願。先聞真有一尊天主。復聞掌握乾坤。及其圓滿慈悲等情。誠爲正理。柰何當世之人。不識天主。將妖詞洋溢普世。何哉。有者曰。宇內靈神極多。不特天主。有者曰。天地至尊。非餘物之比。有者曰。釋迦彌陀。真成道果。有者曰。世界並無靈神。凡事皆繇乎命。妖詞多端。罔知